

# 同兴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1年，在同兴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的积极支持和配合下，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要求，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依法独立行使职权，对公司规范运作、合规经营、财务状况、关联交易、内部控制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日常履职情况等进行了有效监督，较好地保障了股东权益、公司利益和员工的合法权益不受侵犯。现将监事会2021年度的主要工作报告如下：

### 一、2021年度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2021年度，公司共召开了10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召开时间	会议届次	审议议案
2021/01/04	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	1、《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 2、《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3、《关于使用银行票据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款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4、《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021/01/25	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1、《关于使用募集资金补充营运资金的议案》 2、《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子公司增资暨子公司向孙公司增资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2021/03/25	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	1、《关于<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3、《关于<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

		<p>股本预案&gt;的议案》</p> <p>5、《关于&lt;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gt;的议案》</p> <p>6、《关于&lt;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gt;的议案》</p> <p>7、《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p> <p>8、《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p> <p>9、《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p> <p>10、《关于实际控制人为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p>
2021/04/28	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1、《关于<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021/07/30	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p>1、《关于&lt;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gt;及其摘要的议案》</p> <p>2、《关于&lt;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gt;的议案》</p> <p>3、《关于核实&lt;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gt;的议案》</p>
2021/8/25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p>1、《关于&lt;2021年半年度报告&gt;全文及摘要的议案》</p> <p>2、《关于&lt;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gt; 的议案》</p>
2021/8/30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1、《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021/10/28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1、《关于<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021/11/22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1、《关于向激励对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021/12/13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p>1、《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p> <p>2、《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p>

		案》 3、《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	-------------------------------

## 二、2021年度监事会履职情况

### （一）监督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规定，列席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依法依规对公司2021年的决策程序、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与执行等依法运作情况进行监督，认为：公司已经建立了较完善的内控体系。同时，能够结合法律法规的变化和自身的实际情况，及时修订相关规章制度并有效施行；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决策程序合法合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责时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在行使职权时没有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行为，也没有损害公司利益和侵犯股东权益的行为。

### （二）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2021年半年度报告和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财务制度和财务状况进行了检查和审核后认为：公司财务运作规范、有效，经营成果、资金状况良好，财务内控制度健全，能有效防范各类经营风险，未发生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或资产流失状况，公司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制度》和《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财务报告真实、客观、公允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其审计意见是客观公正的。公司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执行会计政策变更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 （三）监督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2021年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进行了有效的监督，认为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能够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执行，募集资金的使用合法、合规，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公司募集资金实际投入项目与承诺投入

项目一致，没有变更投向和用途并基本按照预定计划实施，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及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

#### （四）检查公司内部控制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有效性自我评价报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了核查，公司未有违反财政部、证监会等部门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相关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同时，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较为完善、合理的各项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等管理制度，并能根据企业实际和监管要求及时修订相关内控制度并有效落地。董事会出具的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能够真实、准确、客观地反应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 （五）核查公司现金管理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进行了核查，认为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资金充裕，内部控制制度逐步完善，在保证流动性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且相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

#### （六）核查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的关联交易进行了监督与核查，认为公司2021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是必要的，发生的关联交易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决策程序合法合规，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发生。同时，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在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监事和关联股东均回避了表决，表决程序合法、有效，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规则》的规定。

#### （七）核查公司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及其它关联方重大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亦未发生对外担保情况，也未发生其他损害公司股东利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

#### （八）监督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落实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情况进行了监督和检查，认为：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5号—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

登记管理制度》《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有关要求，严格执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工作，规范信息传递流程，并按照制度的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和完整地对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员进行备案，再辅以后对其买卖股票进行自查。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现内幕信息知情人泄露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或者建议他人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等情况，有效地保护了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

#### （九）监督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日常履职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員的日常履职进行监督，认为：报告期内，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能够如实向监事会提供有关情况和资料，保障监事会依法依规行使职权，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规履职、合法经营、高效执行股东大会及董事会决议，忠实、勤勉地履行了职责，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 （十）核查信息披露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信息披露工作情况进行了核查，认为公司现已建立较为完善的信息披露内控制度，并严格按照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坚持公开、公平、公正原则，及时、准确、完整地履行披露义务，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也不存在内幕交易等违规情形，未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权益。

### 三、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重点

2022年，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执行《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忠实履行监事会职责，进一步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依法对董事会和管理层经营行为进行监督和检查。同时，监事会将继续加强落实监督职能，对公司规范运作、合规经营、财务状况等进行有效监督，依法列席董事会、股东大会及相关工作会议，及时掌握公司重大决策事项和各项决策程序的合法性、合规性，促进公司规范运作，保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公司监事会将加强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会计金融知识的学习，拓宽专业知识和提高业务水平，认真履行职责，更好地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

同兴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4月18日